

证券代码：920092

证券简称：汉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烟台汉华灵动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产品、服务	6,000,000	0	2026 年系根据实际交易需求进行预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济南产发人工智能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5,000,000	0	2026 年系根据实际交易需求进行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0	0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0	0	-
其他	-	0	0	-
合计	-	11,000,000	0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烟台汉华灵动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古现街道南昌大街八角湾国际科创中心 C 栋 416A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古现街道南昌大街八角湾国际科创中心 C 栋 416A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5 年 10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孙涛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 15%。

2、济南产发人工智能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高新区舜华路 1000 号齐鲁软件园 5 号楼(创业广场 E 座)二层 A210/A212 房间

注册地址：济南高新区舜华路 1000 号齐鲁软件园 5 号楼（创业广场 E 座）二层 A210/A212 房间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9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李明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园区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

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会议及展览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 35% 的公司，公司总经理助理李明兼任济南产发人工智能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 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董事会审议情况：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均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以书面协议形式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关联交易价格采取参照市场价协商或招投标方式制定。

（二） 定价公允性

关联交易价格采取参照市场定价协商或招投标方式制定，具有合法性和公允性，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会造成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依据公司 2026 年度经营需要，公司预计向关联方烟台汉华灵动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产品、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6,000,000.00 元；预计向关联方济南产发人工智能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5,000,000.00 元。公司在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与关联方合作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有利于保证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

- 1、《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